**2021级经济学专业本科生毕业论文答辩安排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5月15日（周四）：13:30-15:30** | | | |
| **组别** | 一 | 二 | 三 | 四 |
| **答辩主席** | 杨澄宇 | 孙志军 | 刘泽云 | 杨娟 |
| **答辩组**  **成员** | 林卫斌  刘盼 | 万海远  沈扬扬 | 李亚男  徐立成 | 许敏波  曹思未 |
| **教室** | 教二408 | 教二409 | 教二410 | 教二411 |
| **答辩秘书** | 王上 | 陆天舒 | 蓝宗德 | 郑凯轩 |
| **答辩秘书邮箱** | rucwesley@163.com | lutianshu2018@126.com | 1501880965@qq.com | 202321030020@mail.bnu.edu.cn |
| **学生** | 陈正浩  包静怡  洪雅茹  陈健一  黄可馨  廖曼均  匡诗怡  郑子菲 | 陈晨  祝琦玥  管永娟  吴怡  王耀萱  梁祾翊  王君宜  洪凯雯（留） | 何睿韬  李祺瑞  刘鑫宇  曾佳钰  张宇阳  马昕悦  宋玥昕  闫美如 | 卢祖玲  陶子涵  陈俞润  王培阳  鲁佳男  郝心梦  钱佳莹  李想 |

注意事项：

1.若学生名字有遗漏，请及时联系教务老师更正，电话58806890；

2.5月7日前将《论文评定表》《检测报告单》《答辩记录表》《改题目申请表（检测报告单题目与论文终稿题目不一致的提交）》按规定要求填写，经指导教师同意签字后，提交至后主楼1616，审核合格后方可答辩。如发现未经导师同意，私自签名的，将取消答辩资格或答辩成绩无效；

3. 每位答辩学生务必提前三天将纸质版论文投递到答辩专家信箱（信箱位于后主楼16层、17层东侧），同时，答辩学生务必将论文电子版发送至对应答辩组的答辩秘书邮箱，邮件命名格式为“毕业论文-姓名-专业-学号”，因学生原因导致答辩专家没有拿到纸质版及电子版论文的，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；

4.每位答辩学生准备PPT，并将自我陈述时间控制在5分钟以内。答辩当天提前到教室，把PPT拷到电脑上。